

2023年史铁生长篇散文(精选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史铁生长篇散文篇一

为人生中的每一份拥有学会感谢，能使我们更加的热爱生活，活出属于自己的一份精彩。这种励志的文章在朗诵的时候声音要宏伟而响亮。下面本站小编整理了励志散文朗诵稿长篇，供你阅读参考。

人生处处是考场

有人说人生似一架无键的琴，有人说人生似一张无弦的网，也有人说人生似一首无字的诗……总之，人生充满着诗情画意，又充满着激情与挑战——人生处处有考场，等待我们的将是一份份严峻的人生答卷。

是的，人生处处是考场。大凡成人对考试都不陌生，青少年文化考试，成年后学历达标、求职考试、资格考试，以及各种比赛等等，无不牵动着我们每个人的心弦。我们也曾经有过为准备各类考试挑灯夜战、夜以继日的经历，或是废寝忘食，或是头悬梁锥刺骨，也有“独上高楼，望尽天涯路”之举，甚或有达到了“为伊消得人憔悴”之境界。可是，我们往往只注重了有形的考试，而忽略了“人生”这个大考场上的各类考试。但忽略了并不等于不存在，相反这类考试才是更重要的，才是更具有挑战性的！

从某种意义上讲，每个人的一生都是在许许多多“考场”中度过的，曾见某报纸上刊登了《一个刚强的下岗女工》一文。

一位下岗女工三年不等不靠，千方百计寻找工作，受伤住院后，也不愿给政府添麻烦。应该说，在困难和挫折这个“考场”面前，她不但敢于应考，而且考出了好成绩。恰恰相反，有的人身居要职，因为贪念和禁不住诱惑，冲破法律和道德底线，把自己的黑手伸向了国家、集体，损公肥私，厚颜无耻，在利益和诱惑面前，却考了个零分。两个考场，两种结果，决然不同，天壤之别，这时的考场最能挑战一个人的道德、品格与素养的底线。

人，从出生到死亡，二十多亿个分分秒秒，哪一刻不是走在考场上？哪一刻不是在经历着一场考试？不经意中，我们经过了无数次考试。或成功，或失败，或跌倒，或胜利，你都是在面对生活中一次次考试并从中磨练自己的意志和品质。走在漫漫人生旅途上，既有鲜花也有荆棘，既有坦途也有陷阱。在地位、荣誉、金钱、挫折、美色等面前，如何对待，对每一个人来说都是考验，也都是“考场”。这些考场我们无法回避，我们只有严于律己，恪守职业道德，牢记历史使命，才会在每一秒的刻度里画上踏实的一笔，我们的人生才算是问心无愧！只是考试成绩的高低、好坏不是用笔写就的，而是用行动绘就的，“考试”成绩也有高低、好坏之分。

人生的舞台是多姿多彩的，处处都布满了考场，每一步路，每一时刻我们都要精心经营。波兰有一句谚语：有两种生活，一种是腐烂，一种是燃烧。让我们用最美、灿烂、动人的微笑温暖他人，让互助和谐驻满你我他的心间，心与心靠近，相互取暖。短暂的人生，如同一把把燃烧的火炬，让我们用实际行动把它燃烧得更加光明灿烂，余晖永存人间！

善良是人生的底色，真诚是人生的本色，正直是人生的亮点，爱心是人生前行的支撑。人生时时处处皆考场。愿我们用善良铺就前行的路，用真诚点燃人性美的空间，用正直托起尊贵的人格，用爱心点燃激情，燃烧前行。相信，在人生考场上，我们用实际行动去拓展生命的宽度，在人生答卷上书写出鲜红的满分。

学会感谢

其实，感谢不是现代社会中的专利，早在古代，我们的老祖先就总结出了这样的道理。如：《宋书·庾登之传》：“登之与晦俱曹氏婿，名位本同，一旦为之佐，意甚不惬。到厅牋，唯云‘即日恭到’，初无感谢之言。”还有《水浒传》第四一回：“感谢诸位豪杰不避凶险，来虎穴龙潭，力救残生。”我们感谢父母，感谢他们给我们生命和对我们的养育之恩；我们感谢老师，感谢他们教给我们知识；我们感谢挚友，感谢他们给予我们美好的友谊。

人生在世我们要学会感谢：感谢生活，感谢生命，感谢人生。感谢可以温暖人的心灵、消除人与人之间的隔阂，给人以更多的快乐与勇气；感谢还能够驱散寂寞、缓解痛苦，给人以更多的友情与温馨。感谢能使生活之中充满更多的欢乐与幸福，感谢能使人们得到更多的善意与宽容。

有这样一个故事：两个行走在沙漠的商人，已行走多日，在他们口渴难耐的时候，碰到了个赶骆驼的老人，老人给他们每人半碗水。两个人面对同样的半碗水，一个抱怨水太少，不足以消除口渴，竟将半碗水倒掉了；另一个也知如此，但他心底里满怀感激地喝下了这半碗水。而最终的结果，前者死在茫茫的沙漠之中，后者居然坚持着走出了沙漠。故事之中老人施舍的不光是少得可怜并看似无济于事的半碗水，然而却是一种爱心，一种恩情。那位最后能活下来的商人所喝下的是一份感激，接受的是别人给予自己的一份爱心，其实也正是这种感激，这份爱心促使他坚持着走出了大沙漠，挽回了自己宝贵的生命。

我们在平时的生活中往往忽略了感谢，选择了抱怨。经常听到有人会大言不惭地说：“我的命不好，从小到大没有人给我帮助！*的是我自己！”对于这种不知道感谢别人而成天喜欢怨天尤人的人无疑是自以为是的人，在他的生活之中也必定到处充满了苦恼与不满，他的心灵也一定是一片荒芜和贫

乏无味。其实，在人生中我们每一个人在不同的情况下都会接受过别人或多或少的帮助，只是你忽略了感谢，因此你就感觉不到别人给予你的帮助。有句成语叫知恩图报，**人从来就有“滴水之恩，涌泉相报”的说法。然而，这种良好的品质应该从学会感谢开始。当一个人学会感谢，他(她)就会积极地投入生活，那么，感谢的美德就会在生活中自然而产生了。

在我们每一个人的成长中，周围的人对我们付出了很多的爱，而我们就应该心存感激。某种程度上来说，爱与感恩是并存的，因为爱，所以我们感恩。感恩的方式就是对别人付出爱，正是因为这样我们的社会才充满爱。

问问我们自己，我们对于抚养自己长大的父母，是否满怀感激，我们是否懂得感恩？

乌鸦，是一种普通的鸟类，它也懂得爱与感恩。乌鸦妈妈年轻时天天早出晚归地捕食给小乌鸦吃。等乌鸦妈妈老了，飞不动了，小乌鸦就天天给妈妈喂食。他们的爱与感恩从互相爱那个关爱中流露出来。感恩十大之物的田世博，把自己的肾捐给他的妈妈，这就是感恩。滴水之恩，必当涌泉相报。在我们身旁，爸爸妈妈对我们付出了无私的爱，时时刻刻关心呵护我们。

在生活中我们要感谢父母的养育，是父母使我们学会了怎样做人；我们还要感谢朋友们的帮助，是朋友让我们每一天都在进步；感谢生活中的每一个微笑的人，让生活充满欢声笑语；感谢每一个哭泣的人，让泪水带走世间的悲痛与伤感；感谢每一位为社会奉献的人，让人世间多一点爱心；感谢每一位辛勤劳作的人，让世间多一份收获。感谢每一个人，让生活变得丰富而多彩。学会感谢会给我们带来无尽的欢乐，同时也会给我们增添前进的巨大动力。为生活中的每一份拥有学会感谢，能使我们知足常乐；为工作之中的每一份拥有而学会感谢，就能够使我们积极而努力进取。为人生中的每一份拥有学会

感谢，能使我们更加的热爱生活，活出属于自己的一份精彩！

史铁生长篇散文篇二

对于相爱的人，一个动作，一个眼神，就会叫你想一生一世。特别是偶然的相见，偶然的目光触碰，很惊讶，也很微妙，就象敏感在无声中传递，来不及任何解释，也不容解释，是那么的根深蒂固的扎在心间。隐隐的在思痛象捲取一种相思的想，在意犹未尽中盼。

当她冷不丁的出现在你的面前，真犹如做梦，连想都没有想到，日思夜想的她，会居然出现在眼前，好敏感，好惊讶，是那么的想扑上去，又出于一种无奈，只有在偷偷的看，偷偷的瞅，还得当做视而不见，对她漠不关心的感觉，还不能让别人看见，也不能让别人发现，其实心里比谁都想去见她，去爱她，甚至把她搂抱在怀中，一顿的亲吻和猛啃。但不能那样去做，因为爱不容他这样，他强力的控制自己，他强力的劝慰自己，要冷静要自重，不要做出太出格的事情，要顾忌她的面子，也得顾忌自己的面子。

自己一遍又一遍的劝慰自己，冲动是魔鬼，冷静是自尊。他就象平时一样，对她是那么的冷淡，就象她根本不存在，只是用眼睛轻瞥她一下，就和别人打招呼，表示和她只是一般的关系，那么的无所谓。其实他们自个的心里清楚，对方都在在意着对方，但都没有流露，可心里早已翻腾起熊熊的烈火，但无法烧出来，只有圈在心里燃烧，那又是多么的疼痛与火热的爱呀，只有他们的心里明白。

爱有时真是那么的无奈，不是不敢爱，而是不能爱。就象心里始终放不下那个美丽迷人的身影，可是即使见到了，就是出现在你的面前，你也要克制，那种爱的火热，因为你一旦信誓旦旦的去爱，有可能适得其反，也许还会竹篮子打水一场空。这是个教训，也是一种美丽的诫勉。谁都有爱的权利，

但谁在爱的面前都要有把持，不要欲所欲为，那样会惹来自身的麻烦，也许会遭灭顶之灾。你要相信缘分，不要去强求，都说强扭的瓜是不甜的，你要明白这样的道理就好了。你何不把那种美丽甜蜜的爱深藏在心中，那样的意犹未尽的想，意犹未尽的念，那是多么甜蜜美好的事情。不要有贪欲的心里，要把握住自己，是你的就是你的，不是你的强求也无用，要有个自知之明，不要去钻牛角尖，什么事都是三分为二的，不要去做无谓的牺牲。给自己一个空间，就是给别人一个空间，爱也是一样。不要那样一意孤行，更不要做出意想不到的事情，要随其自然，要跟着爱的感觉去走，不要那样的随心所欲，那样是要不得的。

即使你爱得是那么的如胶似漆、即使爱得是那么的山崩地裂、你也要挺住。因为你是个男子汉，男子汉就要有一种气度，就要有一种非凡超俗的能力。爱了，就要用心去爱，不要那样都写在脸上。如果你和她有缘分，谁也是拆不散的，如果没有，就不用去拆就会自然的解散。

都说人的姻缘是天注定的，你要相信这一点。就象梁山伯与祝英台即使在活着时没有能在一起，而死后还是比翼双飞，被世人传送。还有天上的牛郎与织女，虽然不能天天在一起，而到了七月七鹊桥的架立，两个人还能相会到一起，彼此的相述情意。小龙女与杨过，虽然辈分相差无几，但他们都深爱着对方，是那么的永随相依，爱得是那么的如胶似漆，被世人传送。

世间的一切，都是由爱而生成的，如果你真爱对方，就要为对方负责，哪怕是粉身碎骨也再所不惜，爱了就不要后悔，要么你就不去爱，爱了就要爱到底，是那么的'至死不渝。

爱是没有理由的，爱就是心里喜欢，就是心里有你，才能有爱。爱不是写在嘴皮上的标榜，更不是凌驾于任何之上的索求，而是建立在心灵基础之上的一种最完美的结合。

今天你真正体会到了这一时暂的微妙，一个动作，一个眼神，就会想她一生一世的美妙所在了。她就在你身边，她就在你的面前，你的选择该怎样？都在那一刻由你去定夺。

我想爱并不是天天在一起就好，我想有这样一个美妙的时辰，那不也是最美好的幸福和陶醉吗？爱不需要挂在嘴上，爱在心里就行。

最新爱情散文：你待我不好，我没必要陪你到老

两个人在一起如果感情没了，互相伤害，就是最熟悉的陌生人，那种难受别人无法体会，每天冷着脸，反唇相讥，日子就是炼狱。结束也是另一种开始，离婚是最大的，不赌你就输了一辈子，赌还有胜负。婚姻买不了保险，被责任压成肉饼，蚕食到尸骨无存。女人必须自立，如果你一直靠男人过日子，一定是惧怕一个人的艰辛，所以隐忍成了不二之选。人的一生就几十年，如果就这样憋屈活着，是对自己的残忍，我宁愿与自己喜欢的人过三年、也不想与看着就烦的过一生。生命的质量不是活得多久，是你开心的日子有几天。或许这是一种自私，但是也是对自己负责。我任性，但绝对不认命。

日子是过给自己的，别人都说好，可是鞋子不合脚，难受的是自己，面子不当饭吃。生活就是不断面临挑战，你的选择决定以后的路，如果因为孩子就一步步妥协，那将面对的就是余生暗无天日。孩子大了，我们也就老了，没来的及享受幸福的分秒，已经踏入了死亡的泥沼。如果不想空活一世，那就转身改变行程。你待我不好，我没必要陪你到老。

生活中很多时候一再退让，不是怕，是一种委屈求全，为老人、为孩子，却从不曾为自己打算。当一方不再忍受，必然爆发战争，代价有的是一拍两散、胜了的也胜之不武，婚姻里没有赢家，到最后都是遍体鳞伤。无论男女要的无非是被认可，被理解，可以付出，可以辛苦，但是不能被视而不见，认为理所当然。这世上除了爹妈，没人必须对你好，就连爹

妈也不欠你的。做了你的妻，不是做你家保姆，洗衣机，女人也工作，饭锅没理由天天背着。也许平时不会计较，但是病了，男人必须照顾着，不然嫁你何用？能赚钱，能养家，能自己处理一切，别让你的地位变得可有可无。女人不都是弱者，强大起来也很可怕，“你若无情、我便休”！你若不行，我便丢！一次不忠，百世不用。

人因得到而忘记珍惜，忘记了来之不易。被人捧在手里，会忘乎所以。这人生有生死相许，亦有此心不移，前提是你不离我才不弃。若彼此不能是唯一，那爱的存在就可耻卑鄙。不是你的天，那就转身了无牵。人别在失去后说怀念，别在拥有时觉得可以肆意伤害轻贱。不要对自己都质疑的感情，抱有幻想。让人如履薄冰的不是爱情，两情相悦是生命的舒展，灵魂的渡船。你舍得伤害的、你一定不爱，舍得你疼的、也不爱你。情最怕所托非人，人的一辈子不长，除掉童年和迟暮，我们拥有的美好很短暂，爱情就像烟花，缥缈易冷，也让人痴迷沉醉。没有天长地久，日子是细水长流，只有沧桑在眉间刻痕。曲终人散，谁能控？牵了手、有多少可以白头？只愿憾事少几分，平湖秋月两相守。

一段都看好的感情，却是让自己万箭穿心毁了真身。一个谁都觉得不合适的人，却愿意把你捧在手心。所以爱情没有规则，能让自己笑的就是好的，总让你哭的一定是不能要的。男人爱不爱只看一点就够了，你要的他给，你疼他会落泪，那你一定在他心上很重。人会在甜言蜜语里沦陷，也会在锥心的疼里警醒，你不爱，我绝对不会留下来，尊严是比命还重的存在。

捕风捉影，是一种虚境，而日子是握在手心里安宁。贪婪是一切恶果的开始，夜色可以湮灭心事，也可以肆虐伤口。当生命成为一种压榨，总有一天会破败成絮，那些腐朽的贪婪会让人心凉薄、不寒而栗。而我规避的开始，是形同陌路。人若无求，眼睛会是最清澈的泉，而贪得无厌会让心窗蒙尘。你若不闻不问，我便在下一秒转身。别说我狠，一个人的寂

寞，是另一个人的不认真。爱上一个人，没有标准。遇到了缘分，所有的所有都为你改了版本。我能一往情深，也能风过无痕。

一个人所有的不安，都源于心底的孤单。情感就如生命里的风筝，无论地北天南，只要天涯的两端，有人拽着那根线，自己便会安定下来，依偎着灵魂取暖。黑暗不可怕，可怕的是没有点亮黑暗的灯盏。两个人在一起，不是对方有多少财富，是他(她)愿意把全部都给你。就像一句话“我爱你不是因为你是谁，而是在你面前我可以是谁”！

等待是一种煎熬，但是连可以等的人都没有是绝望。两个人在一起，不是因为他有多好，是他为你努力变得更好、想成为你眼里的骄傲。当一个人愿意把他所有的躁动和不安深藏，笑着安慰你，那他一定很爱。不爱的人、不怕失去，不心疼的人，你哭他会烦你。轻易得到的，都不会珍惜，这是人的通病，割舍越多，你就越舍不得放弃。婚姻里，如今的你，还想不想下班早点回家，有个人会等你，你想拥在怀里！你的钱给她花、不需要理由呢！如果你们还会争吵，说明彼此还在乎，真正死亡的婚姻是说句话是多余，看一眼都觉得浪费力气，感情走到绝地是无视。

最新爱情散文：一剪心，走失，走失！谁捉了？还我！

梦影几多，只将那一袭惆怅瘦瘦了卷！已是那么多年，曾经执念的璀璨时光横冲直撞的情绪，莫名的偏激固执，未解的不安挣扎，或许已轻掷在逝去而又斑驳的年华中了，我只问？匆匆留了多少？细细了品，却是那空！

初雪不觉凉，后霜始现寒！又怎敌它？年里爆竹烟花的声音弥漫，绽放了谁之诱惑？许了我的诗魂，可还是带动不了疲惫的心情！总是那么委婉落寞，总是那般惆怅无助！

都怪这新春的气氛太过于清冷。以至于愁丝此时、恁么个如

此比夜长!睡空它闭眼昏晦恋恋萦绕在我的小世界。也不知是想祈祷对冬日的挽留，还是想隐藏那碎碎的感伤?去的尽管去着，来的尽管来着，来去的中间又是如此的匆匆，时光已从我手里溜去，没有声音也没有影子，也没有一丝色彩。

于是，每日里，早晨洗脸的时候，日子在水笼头里滑过!吃饭的时候，日子在饭碗里闪过!玩电脑看电视时，便从凝然的双眼前掠过!我觉察它去的匆匆了，伸出手遮挽时，它便又从我遮挽的手边飘过。天黑睡觉时，它又悄没声息的从我的身上跨过，从我的脚边飞过!等我睡醒了，看见了早晨的阳光，这算是又溜走了一日。

喵喵它随不懂人言，却枕边常伴。我只与它结成骨肉亲!心肝肺只郁结成字，却是原是这记忆未死透!

谁为我揩过这泪痕?心变了比纸薄!曾经真心却换了个假心人!

我到底要怎样解决，命运的悲欢聚散?本想让所有情怀凋残，敛尽风华将寂寞开满，任由它苍凉的空唱!可是却惊觉我骨子里竟是个多情控!

初春的阳光已开始明媚，倒是脉脉的洒在窗槛。

只是;

一个人的独，一个人的孤!我寂寞独坐着一个人的孤庭。

只是;

一个人的词，一个人的曲，词寞曲寂我过着一个人的年。

檐角碎雪它弄春风，回还紫燕驻步新枝，相依对唱它亦忙!

低眉思量细听：它声声诉短长，只说情醉一场，相守好，还是远相忘?

我的潦倒，我的骄傲！可懂？

我安静，我不问悲喜只问你心中千万缕！

蓦然回首，烟花璀璨，如梦如幻，那人正在灯火阑珊处！

义无反顾，于是我奔赴了去！一语相许，与你携手共踏那霜覆的街！

微醺馥郁染上了贴恤镂空黑丝纱缎的袖边，点点淡墨天际。初歇，炉火燃燃，有噼啪细碎轻浅的声音萦醉一壶和音婉转，倾泻柔情，不慢不躁！

月步临窗，两情相悦！融一室灯光，柔享静谧。那刻不经意地沉湎，冰凉的双脚，将它娇嗔的探入你的怀中！

还苦！只怕路尽处。

衷肠诉，双眸雾。欲问明年何处？又恐言出无复。

芳心争乱，只翻魂杳！

悲露它欲言还悄！怜么谁畔？续墨愁边。

文字摇曳的小楼满眼摇晃着和你无奈的别离，手心里还恋恋的握着你送与我的暖！

以为春近啦！

却未料，西北二月的风还是那般凄寒！它扫飞了残离，心空空！

以为春近啦！

却未料，西北二月的尘还是那么犀利！它拂起了黄沙，心空

空!

以为春近啦!

却未料，西北二月的云还是那么晦暗!它覆盖了苍穹，心空空!

我安静地远眺着窗外的铅色覆盖，压抑着沉闷!

魂却在这一刻漂浮，游离畅想，一剪心，走失，走失!谁捉了?还我!

史铁生长篇散文篇三

是严冬轻声奏响的一个音符，是皑皑白雪下的一枝娇媚。是冰冻三尺时的一缕幽芳，是万木萧瑟中的一出惊喜。

是岁寒三友中的一位君子，是百花凋敝时的一位仙子。是夜深新月下的一声情语，是庭院窗边的一抹浮影。

是冬日独艳的一朵，是春天将来的信使，在万千的花色中，这便是梅花了。

山园小梅林逋(宋)

众芳摇落独暄妍，

占尽风情向小园。

疏影横斜水清浅，

暗香浮动月黄昏。

霜禽欲下先偷眼，

粉蝶如知合断魂。

幸有微吟可相狎，

不须檀板共金樽。

古人咏梅的诗，大约分成四种，或咏其风韵独胜，或吟其神形俱清，或赞其标格秀雅，或颂其节操凝重。自宋代以后，借梅来抒发闺怨情怀的诗渐少，而写其意象之美，赞颂它坚贞品格的诗，则渐渐流行起来。明代高启的《梅花诗》，便是其中一首。不过，他的诗更具特色的一点，是梅花在传统的意象之外，更被带上了诗人本身强烈的主体色彩，诗中的梅花，好像就是诗人自己的一精一神化身。

梅花诗高启(明)

琼枝只合在瑶台，

谁向江南处处栽。

雪满山中高士卧，

月明林下美人来。

寒依疏影萧萧竹，

春掩残香漠漠苔。

自去何郎无好咏，

东风愁绝几回开。

“雪满山中高士卧，月明林下美人来”。高启的梅花诗，将雪与梅，当作是匹配的高士美人。

梅与雪，常常在诗人笔下结成不解之缘。宋代王安石便有“遥知不是雪，为有暗香来”的名句。“踏雪寻梅”更成为许多人冬日的乐趣。梅伴雪生，正生出梅的坚强与高洁；雪为梅衬，又衬出梅的美丽与多情。正是似雪非雪，似梅非梅的意境，才让这冬日赏梅，显得情趣盎然，也让这咏梅之诗，充满了悠然的韵味。

梅花绝句之一陆游(宋)

闻道梅花坼晓风，

雪堆遍满四山中。

何方可化身千亿，

一树梅花一放翁。

梅花绝句之二陆游(宋)

幽谷那堪更北枝，

年年自分着花迟。

高标逸韵君知否，

正是层冰积雪时。

陆游的诗，总是那样激情满怀，就连咏梅，也不是那小家碧玉般的玩味，或是朦胧婉转的吟咏。“化身”一字，像是全诗的诗眼，让诗人的想象飞腾而起，咏梅之心，更是跃然纸上。梅花是陆游平生最爱的花，那一树怒放的梅花，燃烧着诗人从未冷却的热情，或许，诗人也更希望他的爱国之心，能如这树树梅花，处处盛开。

梅开盛时，有人赏梅；瑞雪过后，有人寻梅。但可能很少有人

知道，在梅含苞欲放时，还有探梅一说。探梅须及时，过早含苞未放，迟了便落英缤纷。将开未开之时，正是梅花最美之时，半遮半掩，略有羞涩，仿佛靠近那丝丝缕缕的花蕊，便能听见盈盈花语的声音。

梅花的颜色有许多，红梅鲜艳热烈，黄梅妖娆跳跃，粉梅妩媚多情。却独有人喜欢白梅，在雪之中静静盛开，只等有心人的脚步，因它惊喜，为它感叹。

与那些缤纷的梅花相比，白梅更加沉静。它宁愿置身于冰雪覆盖的树林，也不愿象桃李那样，混杂在春天的芳尘之中。一剪寒梅傲立雪中，独有绽放时淡淡的芳香，仿佛将人的心事诉说。

早梅张谓(唐)

一树寒梅白玉条，

迥临村旁傍溪桥。

不知近水花先发，

疑是经冬雪未销。

白梅王冕(元)

冰雪林中着此身，

不同桃李混芳尘。

忽然一夜清香发，

散作乾坤万里春。

王冕诗里的梅花，总是淡色的。这位中国古代著名的画家，

也喜欢画自家的梅花。洗砚池边，一树一树的梅花开着，进到王冕的画里，便成了淡淡的墨痕，这淡淡的墨，正是他内心的折射——“不要人夸颜色好，只留清气满乾坤。”

如果在诗人中找那淡淡的梅，李清照莫过于其中之一。她那些为人所熟知的诗，总是清清婉婉，字字珠玑，宛如一株清雅的梅，在繁乱的尘世中独自芬芳。她爱梅，梅花在她的诗里，也随她的际遇，盛开和凋零。

渔家傲李清照(宋)

雪里已知春信至，寒梅点缀琼枝腻。

香脸半开娇旖旎，当庭际，玉人浴出新妆洗。

造化可能偏有意，故教明月玲珑地。

共赏金樽沉绿蚁，莫辞醉，此花不与群花比。

《渔家傲》是李清照少女时代的作品。此时，梅正在她的词中娇艳——明月金樽，玉人出浴，甚至有种她的作品中少见的华丽。后来，李清照与丈夫赵明诚几经聚散，于是有了“夜来沉醉卸妆迟，梅萼插残枝”的相思之苦；再到后来，兵荒马乱，国破家亡，即使对着一生眷爱的梅，她的心中，却生出“一枝折得，人间天上，没个人堪寄”的悲凉。

如果说李清照是一枝静素的白梅，那么，同是南宋词人的辛弃疾，便是一棵虬劲的老梅。他一生驰骋疆场，即便到了晚年，仍然雄心不减，就如那在凌厉风雪中挺立的梅树，用坚强的枝丫，撑起一树怒放的梅花。

临江仙·探梅辛弃疾(宋)

老去惜花心已懒，爱梅犹绕江村。

一枝先破玉溪春。更无花态度，全有雪一精一神。

剩向空山餐秀色，为渠着句清新。

竹根流水带溪云。醉中浑不记，归路月黄昏。

是不惧风霜的一派气节，是赛过百花的一抹清丽；是挺立严寒的一种意志，是与世无争的一片高洁；是与月相伴的清雅，是伴雪而生的芬芳；是清纯秀美的寄托，也是孤独心事的低诉；是独傲世间的勇气，也是苦苦绽放的思念。可柔、可刚；亦柔、亦刚，这便是梅花，古往今来，在千万诗人的笔墨中，蘸成不同的颜色，不同的浓淡，不同的爱恨情怨。

我生在江南，我喜欢梅，不是因为历代文人墨客的喜爱，亦不是因为那些流传千载的诗文，我只是喜欢。喜欢她断然的清绝与令人不敢逼视的风雅，喜欢她素瓣掩香的蕊，喜欢她团玉娇羞的朵，喜欢她横斜清瘦的枝，更喜欢她是月色黄昏里一剪闲逸。那一剪寒梅，从三千年前的诗经走来，穿过依依古道，穿过魏晋玄风，穿过唐月宋水，落在了生长闲情的江南，落在了我的心里。

踏雪寻梅，仿佛是宿命的约定，这约定，期待了三生，穿越万水千山，才与我悠然地邂逅。我踏雪而来，没有身着古典的裙衫，没有斜插碧玉簪儿，也没有走着青莲的步子。我寻梅而来，没有携带匆匆的行色，没有怀揣落寞的心情，亦没有心存浓郁的相思。我只是来轻叩深深庭院里虚掩的重门，来寻觅纷纷絮雪间清淡的幽香，来拾拣惶惶岁月里繁华的背影。

我拾径而上，漫步在幽静的梅园，立于花影飞雪之间，恍若隔世遥云，浮游仙境。百树梅花，竞相绽放，或傍石古拙，或临水曲斜，那秀影扶风的琼枝，那暗香穿盈的芳瓣，无须笔墨的点染，却是十足的诗味沉酣。人入梅林，絮雪埋径，又怎会在意红尘的纷呈变化？又怎会去计较人生的成败得失？

如果你选择了宁静，浮华就会将你疏离。

雪中寻梅，寻的是她的俏，她的幽，她的雅。那剪寒梅，是青女轻捻玉指，散落人间的思绪；是谢娘彩衣倚栏，观望吟咏的温婉。“疏影横斜水清浅，暗香浮动月黄昏。”疏影暗香，如此高雅的意境，暗合了林和靖悠然隐逸的恬淡情怀。林和靖一生隐居孤山，依山种梅，修篱养鹤。他淡泊名利，绝意仕途，梅为妻，鹤为子，清莹的冰骨，宛然的风节让后人称叹。苦短人生，有几人舍得轻轻抛掷；锦绣年华，又有几人不去孜孜追求。纵有高才雅量，也未必能看淡世事的消长，悟出生命的真意。

雪落人间，舞弄如絮的轻影，穿庭弄树，推窗问阁。我飘忽的思绪，在无岸无渡的时空里回转，我恬静的心怀，在花香酣梦的风景里吟哦。“江南无所有，聊赠一枝春。”梅花宛如知己，将某个温暖的瞬间凝望成永恒。一枝梅花，牵引出云梦般的往事，试问那位遥远的故人，是否还会记得这个素衣生香的女子？折一枝寒梅，寄与故人，若干年后，如果再度相逢，是否还会记得曾经青翠的记忆，记得昨日遗失的风景？天地间，雪花以轻盈的姿态做一次洁白的回想，追思过往，那些苦乐的年华，在寻梦者的眼睛里演绎着生命最初的乐章。

行走在幽境之中，所有的浮躁都会随之沉淀。见地上雪色晶莹，残香如梦，不由想起陆游笔下的梅花，“零落成泥碾作尘，只有香如故。”在这里，梅花曲折的命运，如同陆游坎坷仕途的剪影，这位失意英雄因为梅花的别有韵致而显得更加高洁深沉。哪怕零落成泥，也不会忘怀她冰雪的容颜，哪怕碾作尘土，也会记得她翩然离去的背影，哪怕繁华落尽，也会永恒留存她淡淡的幽香。

亭阁楼台，可见人间春意；清风寒雪，自引庭院幽香。我仿佛行走在千年的风景里，在曲径通幽处寻找古人散落的足迹。冰洁无尘的梅花，以超然脱俗的气韵在翰墨里飘香，以轻逸

若仙的风骨守护人间至真的纯净。那执手相看的身影，与世无争的高雅，感动着我踏雪寻幽的心灵。也想学古人寻觅清幽之处种梅赏梅，也想在匆匆流淌的时光里写出千古文章。此处，却成了无字之诗，任由思绪在梅与雪的呼应中，畅意游走。

那一片冰雪的世界里，有红装绿裹的孩童，在晶莹的冰层上追闹嬉戏，尽情地滑翔。那天真无邪的笑容，那忘乎所以的快乐，是一幅意趣盎然的生活画卷，舒展着他们飞天的梦想。不知谁家的孩子，他年还会来寻觅今日宛转的童贞，不知谁家的孩子，还会记得这一次追风逐云的冰上舞蹈。我从来没有这样向往远方，我希望借着鸟儿的翅膀，在碧空无垠的天际，在浩瀚清澈的冰雪中，做一次忘我沉醉的飞翔。

踏雪而来，乘风而去，离合的光影在明亮的一阳一光下升腾灵魂的舞蹈。或聚或散的梅花沉睡在冰雪的梦呓里，引领我年轻的生命到达春意盎然的地方。寻思古人，同样的赏梅，却有诗人把酒而吟的雅致，却有离人见梅思物的忧伤，更有老者抚今追昔的感慨。一缕诗心，穿越楚辞汉赋，流经唐诗宋词，飞度千山碎雪，抵达繁华的今世。江南梦逸，云水声寒，今生，我愿意做一剪轻逸的梅花，在风雪中傲然地绽放，带着今生的夙愿，带着隔世的梅香。

自古以来，被誉为“岁寒三友”之一的青松，就有着经寒霜而不凋，遇冰雪而不折的凛然气质。青松虽没有幽兰的风流自赏、清芬宜人，没有水仙的冰肌玉骨、冷艳飘逸，亦无莲荷的淡愁含露、清雅秀美。然而青松却能在寒风凛冽之际、万物皆枯之时，迎霜傲雪，郁郁葱葱。世人爱松，爱它在皑皑白雪下的巍然挺拔；爱它在炎炎夏日里的浓荫苍翠；爱它在萧瑟秋风里的淡定从容；爱它在静穆冬日里的蓬勃生机。

古人爱松，以松柏喻己不变的天性，青松是真诚伟岸人格的倒影，牵引着人们景仰的视线。在漫长的人生历程中，青松耐寒高洁的品质锤炼出壮美的人格理想，在人们的品咂中闪

现出共鸣的火花。

《咏寒松诗》范云(南朝齐)

修条拂层汉，密叶障天浔。

凌风知劲节，负雪见贞心。

范云以一精一巧的语言咏出寒松的节操与贞心，修条与密叶乃青松之形，劲节与贞心乃青松之神。青松傲雪独立，流经千年的岁月依然青翠挺拔。那风雪不动的巍然，那稳若磐石的坚毅，实则寄寓了范云理想的人格。松的魅力，于入尘出尘中，犹为令人神往。有时，雪枝怒展，白甲披身，俨然立马沙场的武将，飒爽英姿；有时，晏然自处，遁迹白云，却似形迹飘忽的隐士，不与红尘同步。

《咏松》陆惠心(清)

瘦石寒梅共结邻，亭亭不改四时春。

须知傲雪凌霜质，不是繁华队里身。

《松》成彦雄(唐五代)

大夫名价古今闻，盘屈孤贞更出群。

将谓岭头闲得了，夕一阳一犹挂数枝云。

陆惠心的松，更多几分难言的飘逸，犹如雪中独卧的高士。万物荣枯皆有定数，盛衰浮沉不可丈量。青松用其坚韧的品质，在冰雪中锻造着瑰丽卓绝的风景，无须繁华的背景，却有永恒的真淳。这不就是雪中独立，与青松相看两不厌的诗人自己吗？瘦石、寒梅，一样清臞而赋灵性。青松却立影重岩之上，铁骨丹心，傲雪凌霜，虽无嫣然留笑的花朵，也无轻烟起荡的纤枝，穿着青衫，就那样立于雪中，云为笠，风

为蓑，远去红尘，高韵澹然。

青松的孤傲悠闲，更是人生的一大至境。相传秦始皇登泰山避雨于五株松下，后来封五树为“大夫”。大夫松，虽有奇名，却不为名束，卓尔不群，独然一枝。如此名价，却仍闲于苍茫的山巅，就如同一位成功之士，或处官道，或处利场，虽具名却不弃孤贞。大夫松，不为虚浮的高名，只是将心灵搁浅在熔金的夕一阳一里，任由光一阴一消逝得无影无痕，它依然栖居在山岭。想世人身处尘寰，为碌碌功名羁绊，心蒙尘埃，随世流俗，虽饱读诗文仍难以真正的觉醒。一旦得势，则为富贵名利拘束，不能持以素往之心。千古人事相同，将悲喜一次次重复地上演。惟有青松高风亮节的情操，可以涤荡世俗名利的侵扰，在颖悟超脱后寻得半盏闲逸，几分清凉。

《长松标》（南北朝乐府）

落落千丈松，昼夜对长风。

岁岁霜雪时，寒苦与谁双。

松针落地，寒月敲窗。回首处，人生有失意，世事费思量。依稀记得种植还在瞬间，长成却已有数年。古拙的青松，宛如饱经风霜的老人，独立于苍茫的大地，茕茕之影，谁可与同。日日夜夜的长风相对，岁岁年年的霜雪相摧，千载轮回，不与人说。那千丈的长松，遥挂在断垣残壁，酝酿着卓然离俗的淡泊情怀。苦寒中，凝聚着无奈与失落，孤单的留在岩边，仰望白云来回，空山夜静。萧然在崖边，是谁还在独力支撑岑寂的寒冬，那孤独的背影记载了多少风霜的印迹？在离合悲欢的人生故事里，是谁以清绝的姿态静看月圆月缺。回忆一段与青松相关的往事，仿佛还在昨天。

《小松》杜荀鹤(唐)

自小刺头深草里，而今渐觉出蓬蒿。

时人不识凌云木，直待凌云始道高。

《南轩松》李白(唐)

南轩有孤松，柯叶自绵幂。

清风无闲时，潇洒终日夕。

一阴一生古苔绿，色染秋烟碧。

何当凌云霄，直上数千尺。

千丈老松，因久居山林，霜雪浸染，难免心生寒凉。然而未长成的小松，却期待早日掀去深草，得以拨云逐日。试想为人亦是如此，在黑夜期盼黎明，在黎明等待黑夜。苍松固然有巍峨挺拔的气韵，然而刚出土的小松却需要顽强地冲出蓬蒿，才能长成凌云的参天大树。出身微寒的杜荀鹤，虽有旷世才华，豪情壮志，然而仕途坎坷，宦海浮沉，他最终只能在冷峻的现实里彻底地清醒。满腔凌云之志，寄之翰墨，写出岁岁年年不朽的诗章。

与杜荀鹤相比，被杜工部称作“飞扬跋扈为谁雄”的李白，亦有直上千尺的期待。只是在生满古苔的角落里，阑珊醉去。李白就如这南轩的孤松，有着翠绿的生命，坚持仰望苍穹，离天很近，又离天很远。他终究没能若青松般直上数千尺，抵触寥廓的云霄；他终究还是醉倒在迁徙的古道，令后人叹息不已。大唐盛世，圆不了他济世情怀；谪仙之笔，填不满他追梦之心。

同样心存追梦的情怀，却隔着遥远的时空，隔着不同的日月星辰。咏絮才女谢道韞有林下风之气韵，她笔下的青松因其品、其性、其姿而为人所赏。

《拟嵇中散咏松诗》谢道韞(东晋)

遥望山上松，隆冬不能凋。

愿想游下憩，瞻彼万仞条。

腾跃未能升，顿足俟王乔。

时哉不我与，大运所飘飘。

高山仰止，遥望中，云漫远山，有松独立，却不能近游，只是在期待中，等待仙人借我仙履，去那松前游憩。在这里，青松成了一种象征，一种超越凡俗的信念。谢道韞是一道至美的风景，只是没有心的呵护，至美的风景也只是一种简单的存在。纵有咏絮才华，也会湮没在茫茫的风烟里。她脉脉的情愫，飘逸的心怀，只能遥寄给亘古长存的青松。

与谢道韞的青松一般，曾遥望，曾相忆，王维诗中的松，却是数里不见，今却相逢。对这日思夜想的松树，画中之境油然而生，是为了松的闲雅与澹然，“亭亭迥出浮云间”的气质。松再次成了隐士，成了诗人心中思齐的尺度。富贵荣华如同水中清露，功名利禄亦如一纸空文，若能淡泊世事，与青松为伴，与山水为邻，摒弃烟尘浮华，才是心灵最真的澄净。

《新秦郡松树歌》王维(唐)

青青山上松，数里不见今更逢。

不见君，心相忆。

此心向君君应识。

为君颜色高且闲，亭亭迥出浮云间。

悠悠过往，百代浮沉有数；渺渺红尘，沧海几度桑田。纵然兴盛腾飞，横空出世，也会有低落沉寂之时；纵然衰亡颓败，山河破碎，也会有风华再起之日。唯有青松，以挺拔的身姿、高洁的品格，虽流经历史的长河，却依然淡定从容。傲岸的青松，不知承载了多少文人墨客的婉转情怀。风雪中那一剪莹莹的背影，不朝天子，不羨王侯，也不解读世情风霜。

松是雪的骨骼，雪是松的灵魂。那寒崖的一株苍松，是风雪中千百年不变的坚挺，是时光辗转雕琢不去的凝姿，是一图虬枝劲节的写意，是一笺沉默无瑕的诗铭。立雪青松，白云为伴，不知承载了多少悠悠往事，多少一阴一晴圆缺。

苍松沉睡在古人的诗卷中，汲取山露的灵气，也浸染岁月的沧桑。无数次承受霜雪的枝叶，遒劲中苍翠依然。雪花凝点，宛如问寒探暖的一精一灵，在苍松的耳边，年年岁岁，重复着亘古的诗篇。

《咏松》陈毅

大雪压青松，青松挺且直。

要知松高洁，待到雪化时。

随手翻阅咏松的诗章，不能不被陈毅笔下的青松所折服。一精一辟的诗句，诉尽了青松高洁耐寒的品格，也道尽它傲然决绝的风骨。“青松挺且直”，风雪中的青松有一种凛然的浩气，它沉淀了岁月飞扬的热情，象征着陈毅磊落的胸襟，那种雄气蓬勃的张力，与世抗衡的凌厉，令人刻骨铭心，肃然起敬。

我们无法经历曾经的烟尘时代，无法触摸遥远的先人背影，无法彻底地走进深邃的古典意境，而青松灵性的风骨，清高的气度，却可以千秋万载的在岁月长河里流淌。

《严郑公阶下新松》杜甫(唐)

弱枝岂自负，移根方尔瞻。

细声侵玉帐，疏翠近珠帘。

未件紫烟集，虚蒙清露沾。

何当一百长，欹盖拥高檐。

仿佛是在昨天，却真的已历经千年。唐朝的风烟已然淡去，我至今依然可以想象浣花溪畔的草堂中，杜工部峻峻瘦影，独自凭栏吟咏着平平仄仄的诗句。大唐天子不知道，这位叫杜甫的诗人有着忧国忧民的济世之心，他不愿像庭院的青松久居角落，不愿庸庸碌碌耗尽诗酒年华。无论是先人还是今人，济世报国之心都不曾更改。千百年来，世道演绎着一样的景象。只是今人已难再有如此雅兴，将追求寄怀于一株青松。杜甫此番之意，实为自荐才华，试图结束多年的羁旅生涯。只是谁的低徊会是永远的低徊，他需要一方天地以酬抱负，就像青松那盈盈弱枝，终将穿透云霄，抵达人生的高度。

同是生长在唐朝的土地，同是汲取唐朝的清露，有松根植庭院，期待入世，有松孤独抱云，不与世群。这位情思宛转的无题诗人李商隐，几时放下了“相见时难别亦难”的绵绵情意，和寒松作伴，与高僧相邀。人生聚散，幻化虚形，灵魂在时光的烟火中明明灭灭，惟有几茎虬枝静卧山林，不问离别。李商隐失意之时借青松寄怀，远离繁嚣，等待时机，他相信青松来日必能生成上药伏龟，得遇世人赏识。

《高松》李商隐(唐)

高松出众木，伴我向天涯。

客散初晴后，僧来不语时。

有风传雅韵，无雪试幽姿。

上药终相待，他年访伏龟。

《松》韩溉(唐)

倚空高槛冷无尘，往事闲征梦欲分。

翠色本宜霜后见，寒声偏向月中闻。

啼猿想带苍山雨，归鹤应和紫府云。

莫向东园竞桃李，春光还是不容君。

韩溉的松自有天然奇质，那身披翠色的青松，只有在飞雪的逆境中，方能尽显其凌寒的姿色。处于那个年代，韩溉此般出世算是有文人清节的气韵，被视为不事权贵，不从媚俗的谦谦高士。人生若不系之舟，无论是放逐还是追寻都要漂游，世人不可能只守望一株青松，以它的宁静超然为处世之道。也不能只停留在一个狭窄的地方，把起点当作终点，有如等待一场生命的轮回。青松需要岁岁年年霜雪的浸染，才更加苍劲葱郁，而人生则是需要不停地行走，一路修修剪剪才会更加尽善尽美。

有松喻己，有松赠人。建安七子之一刘桢笔下的青松，却是为赠其弟而写。冰雪中的寒冷是真的寒冷，冰雪中的坚毅是真的坚毅。刘桢愿其弟如雪中苍松，在凄风苦寒的逆境中不露畏难之意，在苦闷悲凉的生活里不诉消沉之音。

《赠从弟》刘桢(东汉)

亭亭山上松，瑟瑟谷中风。

风声一何盛，松枝一何劲。

冰霜正惨凄，终岁常端正。

岂不罹凝寒，松柏有本性。

《咏松》吴芾(宋)

古人长抱济人心，

道上栽松直到今。

今日若能增种植，

会看百世长青一阴一。

《栽松二首》白居易(唐)

小松未盈尺，心爱手自移。

苍然涧底色，云湿烟霏霏。

栽植我年晚，长成君性迟。

如何过四十，种此数寸枝？

得见成一阴一否，人生七十稀。

爱君抱晚节，怜君含直文。

欲得朝朝见，阶前故种君。

知君死则已，不死会凌云。

是谁将寒冷丢失在远古，今生才得以留存温暖的记忆。是谁将诗歌浅吟低唱，让松风在笔墨里徜徉。遥想当年，历代王朝，称雄争霸，喧嚣一时，都付与苍烟夕照，从容的依旧是

大自然的真正永恒！这株松，不会为了虚妄的理想，而禁锢纯净的心灵；不会为了沧桑的诺言，而错过淡泊的今生。它甘愿，卧隐山林，高蹈世外，清风帘幕，明月枕头。

史铁生长篇散文篇四

仔细听，随着“咚咚锵、咚咚锵……”的鼓点你扭头看去，乐队的汉子们忘乎所以，恨不得把那个红边鼓敲碎，巴不得把那把铜唢呐吹破，真想把那大小铜镲拍烂，一心想把那小铜锣击个窟窿……闭上眼睛，静心地听。时而粗犷奔放，能使河流为之激扬动荡；时而稳步柔美，能使无数人为之心醉；时而缓和细腻，能使大地为之倾倒。

仔细看，一群男女老少扭起来了。排是排，行是行。一会排成“龙摆尾”；一会犹如“梅花盛开”；一会好像“老虎扬尾”；一会胜似“大灯笼”；一会能比得过大姑娘的长辫子；一会好像一朵朵枣花……红与绿的扇子在姑娘们手中飞起来转起来，红与绿的丝带飘起来，观者不仅是眼花缭乱，而且是眼神跟着扇子起落，不知道最后的眼神落在何方。花折伞在后生们手中撑起来舞起来，撑起时，似乎要直穿云霄，舞起时，犹如飞轮旋转。手、脚、头，全部是活的，真是眼光不知道放在哪里。放在哪里都是恰到好处的。

史铁生长篇散文篇五

一

姐姐大我十二岁，是家中的老大。像那个年代绝大多数农村女孩一样，姐姐早早地辍学了，原因是为了照看幼小的我。

那年正月，刚刚满三个月的我躺在摇篮里，“咿咿呀呀”地唱着、笑着。母亲一脸的忧戚，望着正在兴高采烈收拾书包的姐姐，轻叹一声。

“妈，怎么啦？”姐姐生就一颗敏感的心。

“你上学去了，小妹怎么办？”

“奶奶不可以带吗？”姐姐仍抱着一丝侥幸。

“奶奶要帮三叔操持家务，还要带二叔家的弟弟。她的腿脚又不好，白天一劳累，晚上更是钻心地疼，连觉也睡不着。”

姐姐一直跟奶奶睡，每天晚上都帮奶奶按摩那一双三寸金莲。她和母亲一样，打心里头怜惜奶奶。

姐姐低下头去，默然无声，两颗晶莹的泪珠滑过她娟秀的脸庞。母亲上前搂住姐姐，用手轻轻地擦干她脸上的泪水，哽咽地说：“好孩子，别怪妈妈，妈妈这样做也是没法子呀！”

从此，只读了小学四年级的姐姐，被剥夺了上学的权力，永远失去了用知识改变命运的机会。这是我对姐姐一辈子的亏欠，永远也偿还不清。

我的童年，因为有了姐姐的照顾而倍感温馨。当许多孩子被锁在屋子里睡觉的时候，我却在姐姐柔美的摇篮曲中安然入睡；当许多孩子醒来哭得昏天黑地的时候，我却依偎在姐姐的怀里灿烂地欢笑；当许多孩子蜷缩在潮湿的地上，一身的污泥，我却骑在姐姐的脖颈上，在阳光下奔跑。

姐姐的怀抱是那么温软，犹如一片风和日丽的芳草地，我在姐姐的怀抱里恣意地成长，直到五岁。

二

那时农村的女孩总是过早地嫁人，过早地生儿育女，还没有

来得及享受青春，青春已经开始凋零。

姐姐十七岁结婚，十八岁生下来外甥女。

提起姐姐的婚事，母亲总是不胜嗟叹：“一切姻缘都是命中注定啊！”

姐姐到了十五六岁，出落得像一朵出水芙蓉，上门提亲的踏破了门槛。其中有一个姓骆的小伙子长得一表人才，家境又好，父母都是国家干部。可是母亲没有答应这门亲事，却将姐姐许配给了一个家境贫寒、无父无母的孤儿。听做媒的亲戚说，那孩子踏实、能吃苦。

姐姐懵懵懂懂，既没有明确应允，也没有坚决反对，她把关系到自己一生幸福的婚姻悉数交给母亲去安排。当她一旦明白过来是怎么回事时，已经稀里糊涂由一个少女变成了一个女人，一个男人的妻子，而她对那个男人几乎一无所知。相处一段时间后，她感觉自己一点也不喜欢那个男人。可是，此时再怎么后悔不迭，再怎么埋怨母亲，都已是生米煮成了熟饭，于事无补。

一直搞不懂母亲当初为何做出那样的抉择。难道母亲不希望姐姐嫁到一个好人家吗？有一次，我忍不住问母亲。

母亲说：“你姐姐那时长得看上去水灵灵的，招人喜爱，但她的两条小腿上长了一种脓疮，总不见好，严重的时候会发出一股臭味，走路也一瘸一拐的。我担心她嫁到骆家去，会遭人嫌弃。心想，你姐夫孤苦伶仃一个人，结门亲事不容易，一定会善待你姐姐。唉！谁知道——”

原来如此！一片慈母之心，不料想却带给姐姐一生的痛苦。母亲也因此操了一辈子的心，受了姐姐一辈子的埋怨。命运弄人啊！

三

说来也怪，姐姐出嫁后，腿上的疮不治自愈，可她的婚姻却成了心头一块永远无法治愈的痼疾。

姐夫是一个十足的大男子主义，将姐姐娶进了门，似乎就是娶来了一个洗衣做饭的保姆，一个生儿育女的工具。他不仅对姐姐没有起码的体贴和温情，对自己的孩子也十分的冷漠。

外甥女出生后，母亲心疼姐姐无帮手，让我在姐姐家帮忙带了一年外甥女，我亲眼目睹了姐姐婚姻的不幸。

姐夫在离家不远的的一个林场做事，一周回家一次。他刚刚还在门外与邻居们谈笑风生，一只脚刚踏进家门，脸上就风云突变，挂满了冰霜。刚刚还在我怀里活蹦乱跳、笑语晏晏的外甥女，看到一个黑着脸的陌生人进来，吓得哭了起来。姐夫既不抱她，也不哄她，还厉声呵斥：“哭什么哭！就知道哭！”外甥女哭得更厉害了。

姐姐闻声从厨房出来，见此情景，心中哪还有一丝一毫“小别胜新婚”的欣喜呢！

母亲对这些本来是不知情的，是我的一次告密，她才认清了姐夫的本性。

那年冬天，一个寒冷刺骨的日子，母亲在家里煎豆折。

傍晚时分，姐夫姐姐带着我和外甥女到了母亲家。母亲感觉到姐姐的情绪异样，私下问我是不是姐夫和姐姐吵架了。少不更事的我忘记了姐姐事先的嘱咐，将事情的经过原原本本告知了母亲。

女儿受了委屈，疼的是母亲的心。母亲并没有像有些丈母娘那样对女婿破口大骂，只是轻轻地责备了几句，好言规劝了

几句。令所有在场的人没想到的是，姐夫竟然和母亲顶撞起来，接着便甩袖而去，消失在茫茫寒夜里。叔叔等人冒着严寒摸黑去找他，生怕他会出什么意外。

从那以后，母亲意识到自己铸下了大错，误了姐姐的一生，痛悔不已。但是，嫁出去的女儿泼出去的水，她又能如何呢？她能做的，只是更加体恤姐姐。无论三九严寒，还是烈日酷暑，母亲总是趁别人歇息的空档，来回八九里，给姐姐送去物质的和精神的关怀，一颗慈母之心令天地动容。

四

我带了一年外甥女便回家上学了。以后的两年里，每当和姐夫吵了架，姐姐总是抱着外甥女投奔娘家。过了几天，姐夫便和村里的某个头面人物一起登门造访。姐夫一般不吭气，同来的人则能说会道，好话说了一箩筐。最后，在母亲和叔叔婶婶的一致规劝下，姐姐又极不情愿地跟着他们一同回去。

这样的情景屡屡发生，像一出戏剧演了一场又一场，频率越来越高。终于有一次，大家磨破了嘴皮子，姐姐还是死活不回去，她当众宣布：“我要离婚！”

母亲吓了一跳，在母亲的词典里，根本没有“离婚”这个词。

“女儿啊，老话说：‘嫁鸡随鸡，嫁狗随狗’。农村女人离婚，少有先例啊！何况你已经有了孩子，就算看在孩子的面上，将就着过吧，许多人都是这样过来的。你想想：如果你带女儿离开，以后再嫁，能保证人家善待你女儿吗？如果你将女儿留下来，你忍心她从小就没有母亲吗？认命吧，孩子！”

母亲像点穴一般，一下就拿捏到了姐姐的痛处。外甥女，那是姐姐心头的一块肉啊，她宁愿所有的苦难都扛在自己身上，

也不要让外甥女受半点委屈。

姐姐彻底向命运低头，回到了那个阴森森的婚姻城堡，继续生儿育女。在漫长的人生路上，没有爱情的滋养，只用母女、母子亲情来取暖。

大外甥出生后，姐姐便很少回娘家，也不再提离婚的事，她把自己所有的心思都倾注到了儿女身上。

这期间，姐姐吃了多少苦，受了多少罪，我所知甚少。我只知道，姐姐生两个外甥的时候，没有人照顾，只有我和母亲抽空过去帮帮忙；我只知道，姐姐最后一次怀孕，她一个人偷偷地去做了人流，然后在我家歇息了一天。

姐姐对我说过：“每次我们娘几个在一起打打闹闹、说说笑笑，只要你姐夫一进门，便像见到了阎王，一个个大气不敢出。”

我为姐姐的命运而哭泣！我无法想象两个没有感情的人硬要捆绑在一起，生活在一个屋檐下，该是怎样一种煎熬！

五

我大学毕业参加工作，有了安身立命的资本，便尽我所能去弥补对姐姐的亏欠。

那时，姐姐的三个孩子渐渐长大，外甥女和大外甥读中学，小外甥读小学。在一次和姐夫激烈争吵之后，我那里成了姐姐的临时避风港。

“姐姐。你就安心住在我这里，只要我有口饭吃，就绝不会让你喝粥。”

过了几天，我利用熟人的关系，为姐姐谋到了一份在县园林

场做饭的差事。

姐姐历来又勤快，又能干，她的爱干净、爱整洁在家乡是出了名的。她到园林场干了两个星期，获得了所有人的好评。

但姐姐一点不快乐，我知道她惦着家里三个孩子了。

这时候姐夫找到县城来，说家里的事离不开姐姐。我的嘴巴像一挺机关枪似地，噼里啪啦对着姐夫就是一顿痛击。也是奇了怪了，姐夫竟然没有气恼，悻悻地说：“夫妻之间，难免吵吵闹闹，就是牙齿和舌头也有相咬的时候。”

我没有劝说，姐姐跟着姐夫回家了。从那以后，姐夫的脾气竟奇迹般好了许多。姐姐后来告诉我：“你姐夫怕你呢！他是一个势利眼。见你是老师，就另眼相待。”

六

又是十几年一晃而过。外甥女和大外甥相继结婚成家，另立门户，小外甥到外面打工去了，家里剩下姐夫和姐姐两个人。姐姐的心一下子空了。

“要么两个哑巴，整天说不上一句话。要么是你姐夫像教训小孩一样教训我。没有孩子们在中间，两个人更过不到一块去。”姐姐在电话里里诉苦。

“那你来广州住一段时间吧。”

这是姐姐一生中最闲暇的一段时光，也是我和母亲最舒心的一段日子。几十年来，母女、姐妹之间一直聚少离多，而今三个人同时在一起，简直是天赐良辰。

白天，我上班，姐姐陪着母亲一起买菜，做家务；晚上，我们仨一起散步，一同看电视；周日，我带着母亲、姐姐，还

有孩子去公园玩，去街上购物。每个人脸上都洋溢着会心的微笑，母亲和姐姐容光焕发，仿佛一下子年轻了几岁。从外表看根本没人知道她们是地道的农村妇女。

这样过了一个月，姐姐又闲不住了，要我帮她找份事做。

我贴出一张广告，很快就有人响应。这次姐姐去了华师的一个教授家里做家政。对姐姐来说，做做饭，搞搞卫生，那是得心应手的事，根本不在话下。那些家用电器的操作，姐姐也是一学就会。主人家对姐姐是一百个满意和放心。

快到春节的时候，姐夫来电话，催姐姐回家，说是一个人在家忙不过来。

姐姐说：“你现在知道一个人忙不过来呀！我在家的时候你不是说我是白吃饭的吗？我不回去，我在这里打工赚钱。”姐夫转而求助于我。

“小妹，姐姐最听你的了，你让她回家吧。这老都老了，还在外面伺候别人，难为情。”

“姐夫，姐姐凭她的劳动赚钱，怎么叫伺候别人？难道她生来就只能伺候你？”

春节临近，姐姐还是回去了，因为孩子们都要回家过年。

第二年正月，姐姐没有回来，因为她的小儿媳怀孕了，她必须履行做婆婆、做祖母的义务。

七

姐姐很早就做了外婆和奶奶，膝下两个外孙、两个孙子长得虎虎生威。看着儿孙满堂，姐姐心里乐滋滋的。那些苦、那些累，都像飘过的浮云，不再纠结在心。

小孙子出世了，姐姐忙得不可开交，又是伺候儿媳坐月子，又是在菜园地里忙碌，还不时要帮姐夫打理杂货店的买卖。

小孙子刚刚满六个月，小儿媳也出门打工了，照看孙子的责任都由姐姐一人担当。从此她被孙子束缚住了手脚，哪里也去不了。即便是几里路远的娘家，也难得去一趟。十几年了，再也没有机会来我家住上几天，享受几天的悠闲日子。

姐姐和姐夫不再吵吵嚷嚷，但关系一直是冷漠的。几十年的磨合，没有磨出感情，而是在他们之间筑起了一道深不见底的鸿沟，谁都渡不过去。

姐夫依旧喜欢唠叨，只是再也没有了争吵的对手。姐姐已经练就了一身百毒不侵的本领。她从带孙子中获得生活的快乐，从下一代的成长中寻找人生的寄托。

八

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一向身体很好的姐夫突然病倒了。到医院检查，是肝腹水，医生说只有几个月的时间。

孩子们一个个都在外面为生活奔忙，照顾姐夫的担子全都落在了姐姐身上。我和母亲劝慰她：不管怎样，他都是你三个孩子的父亲。在法律上，在外人眼里，你都是他的女人。他如今重病在身，你必须尽责任，尽人道，饮食起居方面你一定要好好服侍他。

姐姐本就是善良之人，尽管心有不甘，她也会尽到自己的责任。在姐夫生病的几个月里，她一个人忙里忙外，为姐夫做饭洗衣，端茶送水。最后的时日，还要为他清理污秽。

快到年关时，我打电话问姐夫的病情。

“他的病越来越重了，肚子一天比一天大，饭量越来越小，

人也日渐消瘦。已经很少到店里来，总是一个人静静地坐在房里，不开灯。”

姐姐的语气中不仅仅只有同情。在即将终结的生命面前，所有的恩怨已烟消云散，有的只是对生命的悲悯和敬畏。

姐夫凄凉地走了，离去的时候一个子女都不在身边，只有姐姐陪伴他走完了生命的最后一程。

九

姐夫去世，姐姐哭得很伤心。我知道，她哭的是自己的命运。自从十几岁出嫁那天开始，婚姻这个紧箍咒就把她给牢牢套住了，无论她怎么挣扎，都无济于事，因为这是一个女人的宿命。

姐夫不在了，姐姐还得在他们曾经共同的家里继续生活下去。

儿子、儿媳妇又去外面打工了，姐姐带着小孙子在家。

那片小店还在，那是姐夫生前的全部寄托。姐姐一个人白天黑夜地经营着。

我说：“姐姐，把店关了吧？要不你就被它困住了。”

“你小外甥身体不是很强健。等盖了新楼房，他们夫妻就不出去打工了。到时候他们还得靠这间店维持生计。我现在先给他们看着。”

去年，小外甥的楼房终于盖起来了。差不多一年的时间，姐姐承担着给师傅们做饭的任务，有时累得直不起腰。但她累着并快乐着。她就像一只拉磨的驴子，围绕着家辛辛苦苦拉了大半生的磨，为丈夫，为子女，为孙子操劳，累弯了脊梁，苍老了容颜，换来的是子孙满堂。

姐姐的婚姻中没有爱情的花朵，却结出了丰硕的果实。一个女儿，两个儿子，各自开枝散叶，如今已经有五个孙子和外孙。最大的外孙，今年二十二岁，按照农村的习俗，一两年后就该结婚生子。到时候，六十几岁的姐姐就四世同堂了。

永远忘不了那样一个场景。那是我父亲出殡的前一天晚上，我无意中推开楼上的一间房门，看到姐姐的五个孙子和外孙，一字排开，横卧在一张大床上。我内心一阵震撼，那是一种对生命生生不息的强烈感受。

当我把这个发现告诉姐姐时，她的眼角眉梢全都在笑。